

真抓实干做好新阶段“三农”工作

人民日报社论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

明年我国将进入“十四五”时期,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在这个重要历史交汇点,召开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时机重要,意义重大,正是要向全党全社会发出明确信号:“三农”工作仍然极端重要,须臾不可放松,务必抓紧抓实。

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全面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三农”工作取得的巨大成就,深刻阐述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的重大意义,从党和国家全局出发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作出重大部署,对于全党充分认识新发展阶段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脱贫攻坚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标志性工程,组织推进人类历史上规模空前、力度最大、惠及人口最多的脱贫攻坚战,启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农村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上了大台阶,粮食产量连续6年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农民收入较2010年翻一番多,农村民生显著改善,乡村面貌焕然一新。贫困地区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解决困扰中华民族几千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取得历史性成就,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了重大贡献,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历史关口,在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已经完成的形势下,在新冠肺炎疫情加剧世界动荡变革的特殊时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需要全党高度重视的一个关系大局的重大问题。全党同志必须深刻认识到,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尽管“三农”工作取得了显著成就,但农业基础还不稳固,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发展不充分仍是社会主要矛盾的集中体现。外部环境出现更多不稳定性不确定性,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是应变局、开新局的“压舱石”。必须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提高新时代党全面领导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各级领导干部要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努力实现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经过几十年特别是近8年持续奋斗,我们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取得了令全世界刮目相看的重大胜利。现在,我们的使命就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是“三农”工作重心的历史性转移。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过渡期内各项政策平稳过渡,接续推进脱贫摘帽地区乡村振兴。要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扛起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防死守18亿亩耕地红线,建设高标准农田,坚持农业科技自立自强,加快推进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稳定和加强种粮农民补贴。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落地见效,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深化农村改革,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城乡融合发展见实效,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

明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我们党成立100周年。所有工作都要围绕开好局、起好步来展开。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齐心协力、开拓进取,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新华社北京12月29日电

专题

共谋社会治理新思路 齐话平安建设新路径

珠海召开“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发布一周年座谈会

12月29日,珠海“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发布一周年座谈会在市公安局召开,来自党政部门的相关负责同志、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同基层工作者、“两代表一委员”、港澳人士、民情观察员、律师、媒体等代表齐聚一堂,全面分析研究珠海“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一年来的运行情况、实际成效、群众评价和社会影响,为把珠海建设成为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汇聚智力。

采写:本报记者 宋一诺 供图:市委政法委

小指数撬动大平安 市域社会治理“珠海样本”获点赞

足不出户就能通过微信掌握各镇街的一手平安资讯,还有贴心的平安提示;镇街领导拿起手机就可快速获取平安指数背后的数据分析,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提供依据……这一系列便利高效的服务,得益于珠海正在推行的“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及其工作机制。

2014年,珠海构建了以违法犯罪警情、消防警情、交通警情以及城管事件数据为基础指标的平安指数,成为全国首个每日发布镇街平安状况量化指数的城市。2019年11月27日,在平安指数发布5周年之际,珠海再下先手棋,在全国首创推出珠海“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推动平安建设再升级,社会治理再创新。

“从平安指数到‘平安+’指数,从‘治安好、秩序佳’的‘小平安’,到涵盖政治、经济和社会等各个领域的‘大平安’,新指数为我市迈向社会治理现代化注入强大动力。”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曾庆林介绍,“平安+”指数在内容、方法和应用体系上更加完善,吸纳了更多平安元素,实现了从原来单向度的平安建设到全方位社会治理的过渡。新版指数已运行一年,整体情况良好。以民生最为关切的命案发案数、电信诈骗警情数两类指标为例,经过一年努力,珠海全市命案发案数、电信诈骗发案数分别同比下降29%、26%,治理效果明显。

座谈会上,“平安+”指数获得了与会嘉宾纷纷点赞。“珠海科学发布‘平安+’市域社会治理指数,有力推进了‘平安珠海’建设不断深化,结出了丰硕的成果。”广东省委政法委二级巡视员李波表示,希望珠海接下来打造特色品牌,坚持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努力为全省乃至全国提供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珠海经验。

“横琴的治安环境很好,在人员构成复杂、流动性大的背景下,能取得这样的成绩,离不开‘平安+’指数的应用。”澳门街坊会总办事处主任田翼表示。民情观察员代表、丹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行政总监禹华超指出,“稳定的平安环境是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基础,珠海‘平安+’指数在推动‘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中起到了重要支撑作用。”

新指数催生新作为 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加快形成

平安指数进一步优化,不仅加强了有关部门对平安建设的重视,还最大限度地调动了平安共建的积极性。市民在依托报纸、电台、网络等媒体获得“平安+”最新指数的同时,还可通过微信公众号“平安共建”通道,参与平安建设,评价平安工作,反映平安问题。

“平安建设需要人人参与,‘平安+’指数能有效激发群众参与到平安建设中来。”政协珠海市第九届委员会委员、珠海市妇女儿童福利协会会长陈伟光表示,“珠海‘平安+’

市域社会治理指数,是推动构建完善公民知情权保障的风险信息发布机制的典范和示范。”人和启邦律师(横琴)联营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王雅韬指出。

“平安+”指数应用也在倒逼各级党委政府和职能部门对辖区内存在的治理难题和短板快速反应、及时研判、监督整改落实。在香湾街道党工委副书记郭丽云看来,“平安+”指数信息公开机制带来的上级部门督导压力、市民群众监督压力,都将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动力。同时,市域范围内打造的权责明晰的共治局面,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工作合力。

民意导向决定了“平安+”指数对社会治理的牵引力作用。记者从座谈会获悉,指数自发布以来,全市各镇街指数得分和安全感满意度民意测评结果走势基本呈正相关状态,指数结果与群众主观感受高度吻合,有效印证了指数研发的初衷——即以人民为中心,以“平安+”指数牵引

推动社会化和统一化,其次要保持开放的心态,此外还要讲好珠海社会治理故事。

“珠海‘平安+’指数以市域层面各类安全大数据为支撑,全面反映全市各镇街社会治理水平的综合工作机制,不仅为相关部门领导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也满足了民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值得好好研究、借鉴。”邓新建认为,社会治理要同社会治安串联起来形成内循环,齐抓共管,而珠海“平安+”指数建立的“五位一体”工作机制,正是齐抓共管平安建设的珠海名片。

“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很多常态化治理都不适用了,随着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阶段,如何把常态治理和应急治理融为一体,建立整体性治理指数,是一个比较大的挑战。”倪星指出,常态治理和应急治理间的转换成本很大,如何适应社会治理新常态,在珠海“平安+”指数中融入整体治理的思维,值得认真思考。

当天座谈会上,张强代表市委政法委为专家学者颁发聘书,聘请郑永年为珠海市域社会治理首席专家,邓新建和倪星为珠海市域社会治理专家。

塑造珠海高质量发展发展新优势

——贯彻落实市委八届九次全会精神系列评论之三

□珠海特区报评论员 廖明山

特区论坛

发展理念是发展行动的先导,从根本上决定着发展成效。

“展望未来,珠海将成为一座高质量发展示范全国,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特大城市,枢纽和核心功能大幅提升,城市综合实力科技实力迈入全球一流城市行列。”市委八届九次全会描绘的蓝图,发出的号令,让全体珠海人感到振奋而期待。

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这是顺应发展阶段、发展条件、发展格局变化的重大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时强调,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走更高层次的自力更生之路。

迈向“十四五”,珠海进入新发展阶段,处于转型发展的窗口期、跨越发展的关键期和破局突围的攻坚期。珠海城市发展,要实现从

“小而美”向“大而强”“大而优”跨越,高质量发展,是题中之义。经济特区建设,要为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作出新的更大贡献,高质量发展,是时代命题。

40年来,珠海从相对落后的边陲小镇建设成为现代化花园式海滨城市,成为珠三角地区发展空间最广、发展环境最好、发展政策最优的城市之一。“十三五”以来,珠海经济实力持续提升,实体经济不断增强,高端人才总量位居全省地级市前列……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是珠海取得上述成绩的重要方法论。

应当看到,珠海过去5年取得了显著成就,但也存在许多问题和短板。如创新能力不强,创新策源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产业结构不优,供应链产业链抗风险能力较弱;城市功能品质不优;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仍未有效破解等。解决这些问题,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是根本出路、治本之策。必须把发展质量问题摆在更为突出的位置,着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

“理者,物之固然,事之所以然也。”新形势、新任务、新机遇、新挑战,要求我们必须树立新的发展理念,用新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

动。高质量发展,就是能够很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是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是创新成为第一动力、协调成为内生特点、绿色成为普遍形态、开放成为必由之路、共享成为根本目的的发展。

今天的珠海,迎来港珠澳大桥建成通车、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加快建设、“一国两制”事业发展新实践不断丰富等重大机遇,发展潜力集中释放,珠海的地位、方位和定位大幅提升。奋力打造高质量发展高地,珠海有足够的条件和底气。我们也要敢谋无中生有之事,在解放思想中闯“禁区”、闯“盲区”、闯“难区”,树立大格局、拿出大手笔、实现大跨越,既为一域增光,又为全局添彩。

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新形势下,珠海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抢抓新科技革命的风口,湾区乃至全球资源要素加速涌入的风口,打造新经济新业态成长的策源地,保持人均水平和生态环境质量全国领先的特色,努力成为践行新发展理念的排头兵、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典范。

当前,珠海城市规模、形态、功能还与新地位新定位不相匹配,城

市治理能力水平与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较大差距。推动高质量发展,我们要主动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最先进,着力打造现代化国际化、未来型生态型智慧型城市,不断巩固提升生态宜居的城市特色,高标准打造全国乡村建设样板,建设民生幸福标杆城市,不断提高城市文化软实力,打造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

高质量发展就是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是经济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推动高质量发展,珠海必须坚定发展信心,保持发展定力。一方面,我们要切实增强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只争朝夕、乘势而上;另一方面,我们不能只顾眼前、不计长远,切忌心浮气躁、急于求成。要环环相扣、步步为营,一锤接着一锤干、一棒接着一棒跑,才能积小胜为大胜,积跬步以至千里。

“乘纲而目自张,执本而末自从。”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我们就能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就能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动力、厚植发展优势,就能在新时代改革开放大潮中继续挺立潮头、走在前列。

“民生微实事”彰显以民为本情怀

□丁焕松

12月28日上午,斗门区委常委会审议通过《斗门区“民生微实事”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将群众点单的身边小事、急事、难事分为三类,由政府根据类别安排资金组织实施解决,为群众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本报12月29日01版)

利民之事,丝发必兴。斗门区把推进“微实事”项目作为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重要抓手,并以制度化的形式固定下来,这对于进一步深化简政放权改革,激发社会参

与活力,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打造“党委主导+群众点单+民主决策+多元参与”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具有积极意义。

随着我市对民生事业越来越重视,“民生微实事”的作用日益凸显,相关项目在社区也开展得如火如荼。但也要看到,不少项目从决策到立项,从实施到验收,没有统一的标准,存在一定短板。这次斗门区通过出台《“民生微实事”工作管理暂行办法》,明确项目范畴、征集方式、评议流程、实施过程、验收评价等相关内

容和标准,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无疑会让今后“民生微实事”工作更加规范,项目更可持续。

过去,政府部门明明做了利民惠民的好事,但有些群众却不领情,根本原因在于一些部门习惯了“为民作主”,事先缺乏与老百姓充分沟通,更没有认真听取群众的合理意见。如今“民生微实事”项目由“居民提、居民议、居民决”,打破传统方式,不仅使项目更加贴近群众和生活需求,体现了“服务民需、实现民意、体现民愿”的初衷,也推动了政府治理

方式由过去粗放式治理向精准化、精细化治理转变。

要把更多的人力、财力、物力下沉到社区,实现公共资源向社区聚集、公共财政向社区倾斜、公共服务向社区延伸。这次,斗门区拿出1000万元作为“民生微实事”首批投入资金,为相关项目开展提供了必要的资金保障。有关部门在用好这笔资金的同时,也要加强宣传和发动,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和资源,探索“民生微实事”社会化助力模式,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座谈会上,专家学者为珠海“平安+”市域社会治理建言献策。